

大成颐禧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
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4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1月01日起至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颐禧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基金主代码	0177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6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42,582.38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运用动态资产配置策略，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力争通过合理判断市场走势，合理配置基金、股票、债券等投资工具的比例，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精选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3%+中证商品期货成份指数收益率*2%+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是目标风险型基金，且投资风格为积极型，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及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202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7,988.41
2.本期利润	322,450.4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2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378,485.0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3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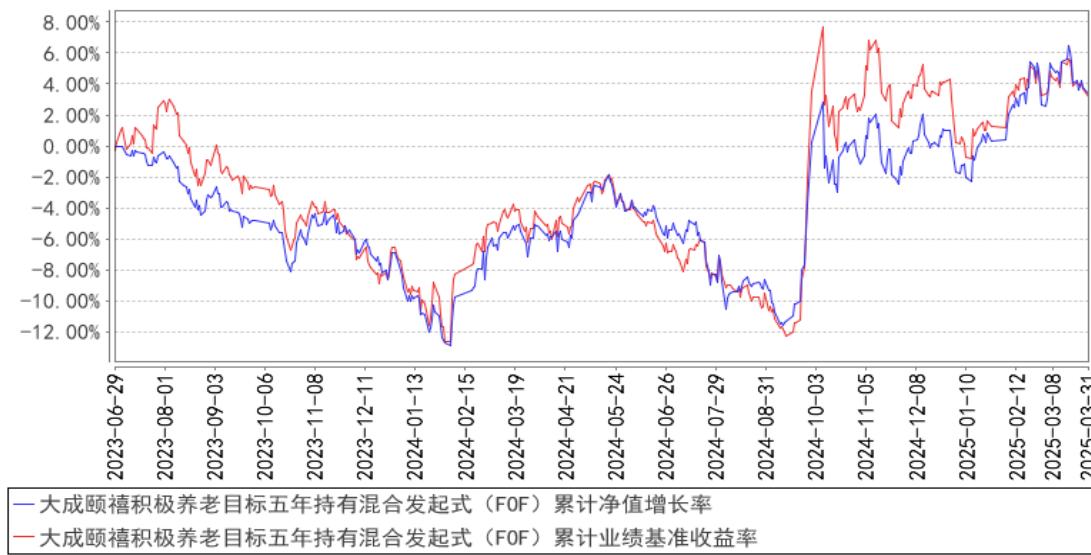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1%	0.72%	0.07%	0.67%	3.14%	0.05%
过去六个月	3.13%	0.88%	-0.34%	0.97%	3.47%	-0.09%
过去一年	9.87%	0.82%	8.93%	0.92%	0.94%	-0.1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34%	0.71%	3.13%	0.82%	0.21%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颐禧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志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年3月14日	-	9年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香港大学金融学硕士。证券、保险资管从业年限8年。2011年7月至2014年2月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2014年2月至2016年6月任方正东亚信托有限公司对冲基金部总监。2016年6月至2020年4月任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研究员。2020年5月至2023年6月任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组合管理部投资经理。2023年6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大类资产配置部基金经理。2023年8月4日起任大成颐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4年3月14日起任大成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大成丰华稳健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大成颐禧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公司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4个季度的日内、3日内、5日内及10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日、5日、10日）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投资组合间存在证券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形。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一季度国内宏观环境保持稳定，3月份中国制造业PMI为50.5%，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0.8%，综合PMI产出指数为51.4%，均在扩张区间继续上行。海外宏观环境较为错综复杂，

美国新一届政府上任以来，优先实施加征关税、打击非法移民、提升政府效率等政策，对市场信心造成扰动，美国消费者信心指数连续下降。为应对外部压力，欧洲主要国家加大财政刺激力度，欧元有所升值。

从大类资产表现来看，一季度国内权益表现亮眼，不过结构分化，港股大涨，一定程度上实现重估，在AI产业趋势推动下，A股科技板块及部分制造板块大幅上涨，红利板块则表现不佳。债市在流动性偏紧环境下走弱。海外资产方面，在政策不确定性以及高估值等因素影响下，美股下跌，主要科技股跌幅较大，美债收益率自高位回落，与美股形成跷跷板。黄金继续强势，其他大宗商品震荡。

一季度本基金主要把握住权益以及黄金等主要大类资产的上涨行情，净值实现增长。在投资策略上，我们加强了对行业的研究，也加强对基金经理的调研工作。接下来我们将继续深化对大类资产及细分资产的研究，寻找性价比较高的资产进行配置。

不同于一些工具性产品，公募FOF主要为个人投资者提供解决方案，满足个人投资者为教育、改善生活、养老等目的的理财需求，通过稳健的投资方式分享中国乃至全球主要资产的增值机会。FOF首先是帮助投资者进行资产配置，其次帮助投资者在众多的基金产品中选取合适的品种。海外FOF在公募基金中占有比较明显的份额，而国内FOF在公募基金中占有的份额较低，其发展任重而道远。我们希望通过不断努力，建立与投资者的信任关系，提升产品业绩表现，更好地服务投资者。

本基金是积极型FOF基金，目标是通过对优质权益基金的配置及积极管理实现稳定的超额收益。本基金投资立足于大成基金投研体系，以内外部优质基金为投资基础，并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以场内ETF基金捕捉阶段性机会，同时通过对QDII权益基金、商品基金的配置降低整个组合的波动率，达到实现比市场更高夏普比率的目标。后续基金管理人将继续深化在权益资产和策略上的研究，争取为投资人获取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334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2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8,610,384.79	82.37
3	固定收益投资	1,634,923.73	15.64
	其中：债券	1,634,923.73	15.6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7,746.97	1.70
8	其他资产	29,928.58	0.29
9	合计	10,452,984.0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02,178.63	4.8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32,745.10	10.9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634,923.73	15.75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58	24国债21	5,000	502,178.63	4.84
2	113056	重银转债	1,000	117,513.53	1.13
3	113043	财通转债	1,000	115,320.96	1.11
4	123104	卫宁转债	700	84,212.19	0.81
5	113644	艾迪转债	500	61,124.66	0.5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财通转债的发行主体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处罚（浙银罚决字〔2025〕11 号）。本基金认为，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重银转债的发行主体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因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资金投向不合规且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对政府平台项目风险管理不到位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处罚（渝金管罚决字〔2024〕12 号）。本基金认为，对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71.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462.53
3	应收股利	0.3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9.98
6	其他应收款	1,873.97
7	其他	-
8	合计	29,928.5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56	重银转债	117,513.53	1.13
2	113043	财通转债	115,320.96	1.11
3	123104	卫宁转债	84,212.19	0.81
4	113644	艾迪转债	61,124.66	0.59
5	127038	国微转债	60,259.93	0.58
6	123158	宙邦转债	58,919.93	0.57
7	113652	伟 22 转债	58,391.81	0.56
8	118024	冠宇转债	56,964.25	0.55
9	128134	鸿路转债	56,798.23	0.55
10	113049	长汽转债	56,498.63	0.54
11	113627	太平转债	56,457.40	0.54

12	127069	小熊转债		47,535.40		0.46
13	127041	弘亚转债		37,009.40		0.36
14	113052	兴业转债		35,079.70		0.34
15	123194	百洋转债		35,038.73		0.34
16	123168	惠云转债		34,536.82		0.33
17	127070	大中转债		34,529.26		0.33
18	127031	洋丰转债		34,337.28		0.33
19	111000	起帆转债		23,641.15		0.23
20	127045	牧原转债		23,319.93		0.22
21	123117	健帆转债		22,641.42		0.22
22	111010	立昂转债		22,614.49		0.22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18413	大成竞争优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472,536.81	863,797.29	8.32	是
2	008272	大成优势企业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372,099.76	814,340.32	7.85	是
3	011584	大成港股精选混合(QDII)C	契约型开放式	509,863.81	474,479.26	4.57	是
4	486002	工银全球精选股票(QDII)	契约型开放式	106,128.36	417,721.22	4.02	否
5	518880	华安黄金易(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50,000.00	350,600.00	3.38	否
6	750003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 C	契约型开放式	236,107.68	326,135.54	3.14	否
7	010365	鹏华香港银行指数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181,987.68	317,495.71	3.06	否

		C(LOF)	(LOF)				
8	010827	大成产业趋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88,866.17	271,778.42	2.62	是
9	010179	大成企业能力驱动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264,625.03	261,396.60	2.52	是
10	008810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76,620.25	260,249.94	2.51	否

6.1.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明细

无。

6.1.2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无。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279.77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654.2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7,594.27	5,282.2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2,407.77	10,513.43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925.10	1,740.05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214.38	7.25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2,828.15	671.35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41,533.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49.3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42,582.38
-------------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450.04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450.04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99.58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450.04	99.58	10,000,450.04	99.58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9.92	0.00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459.96	99.58	10,000,450.04	99.58	3年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类别		的时间区间					
机构	1	20250101-20250331	10,000,450.04	-	-	10,000,450.04	99.58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的风险，甚至有可能引起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颐禧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文件；
- 2、《大成颐禧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大成颐禧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11.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